



中國星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26)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

全年業績

中國星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綜合收入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營業額	3	64,305	152,777
銷售成本		(44,843)	(103,365)
毛利		19,462	49,412
其他收益	4	9,076	9,068
其他收入	5	3,807	3,682
行政開支		(39,343)	(38,309)
市場推廣及發行開支		(5,791)	(9,777)
以股份支付之款項開支		(17,660)	(11,340)
就分類為持作買賣之金融資產變現及 未變現溢利／(虧損)淨額		22,866	(16,256)
有關電影版權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16,850)	-
有關商譽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30,141)	-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增加		10,220	2,880

綜合收入表 (續)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經營虧損		(44,354)	(10,640)
融資成本		(2,159)	(2,212)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56,648	(9,796)
被視為出售聯營公司權益之(虧損)/溢利		(49,744)	62,582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溢利		-	21,400
就聯營公司之投資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	(32,565)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之可換股票據內含之換股期權之公平價值變動		(50)	-
應收可換股票據之已撥回減值虧損		-	10,000
		<u>(39,659)</u>	<u>38,769</u>
除稅前(虧損)/溢利	6	(39,659)	38,769
稅項	7	(1,593)	(1,918)
		<u>(41,252)</u>	<u>36,851</u>
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溢利		(41,252)	36,851
已終止經營業務			
年度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8	(62,555)	-
		<u>(103,807)</u>	<u>36,851</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之權益持有人		(92,547)	36,880
少數股東權益		(11,260)	(29)
		<u>(103,807)</u>	<u>36,851</u>
年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之每股(虧損)/盈利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貢獻			
基本	9	<u>(0.07港元)</u>	<u>0.06港元</u>
攤薄	9	<u>(0.07港元)</u>	<u>0.06港元</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	9	<u>(0.02港元)</u>	<u>0.06港元</u>
攤薄	9	<u>(0.02港元)</u>	<u>0.06港元</u>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7,138	9,630
租賃土地權益		5,642	5,807
投資物業		51,100	40,880
商譽		29,062	59,203
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39,900	42,700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之 可換股票據		667	—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之可換股 票據內含之換股期權		222	—
於聯營公司權益		375,148	198,113
		<u>508,879</u>	<u>356,333</u>
流動資產			
存貨		301	364
應收可換股票據		—	52,000
電影版權		50,797	97,427
製作中電影		24,948	29,469
貿易應收賬款	10	51,666	8,016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 應收款項		36,790	45,161
投資按金		400,000	40,000
持作買賣投資		16,600	64,560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7,359	5,905
預繳稅項		456	45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2,735	89,347
		<u>611,652</u>	<u>432,704</u>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1,187,072	—
		<u>1,798,724</u>	<u>432,704</u>
總資產		<u>2,307,603</u>	<u>789,037</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40,305	35,232
儲備		1,033,828	659,59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應佔權益		1,174,133	694,827
少數股東權益		1,328	1,382
總權益		<u>1,175,461</u>	<u>696,209</u>

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貸—一年後到期		8,523	10,948
遞延稅項負債		3,466	1,888
		<u>11,989</u>	<u>12,836</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11	17,621	18,310
已收取按金、應計項目及 其他應付款項		66,018	39,561
銀行借貸—一年內到期		2,418	2,254
無抵押可換股票據		—	19,867
		<u>86,057</u>	<u>79,992</u>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 有關負債		1,034,096	—
		<u>1,120,153</u>	<u>79,992</u>
負債總額		<u>1,132,142</u>	<u>92,828</u>
股權及負債總額		<u>2,307,603</u>	<u>789,037</u>
流動資產淨值		<u>678,571</u>	<u>352,71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187,450</u>	<u>709,045</u>

附註：

1.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下列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於本集團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務年度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資本披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7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於惡性通脹環境下之財務報告應用重列法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8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9	重估嵌入式衍生工具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0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⁵

¹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採納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如何編製及呈報本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因此，過往期間毋須作出調整。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披露規定。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規定於過往年度呈列之若干資料已被移除，基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規定之有關比較資料已於本年度首次呈列。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下列已頒佈但未生效之新訂準則、修訂或詮釋。本公司董事估計應用該等新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將無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財務報表之呈報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本）	借貸成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營運分部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2	服務特許權安排 ³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3	客戶忠誠計劃 ⁴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14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 －界定利益資產、最低資金規定及其相互作用之限制 ⁵

¹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分類資料

本公司董事呈報地區分類為本集團之主要分類資料。本集團客戶位於四個主要地區—香港及澳門、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歐美及東南亞。

地區分類

下表按市場位置分析本集團之銷售：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表：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綜合 千港元
	香港及澳門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歐美 千港元	東南亞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香港及澳門 千港元	
營業額	62,366	-	-	1,892	47	64,305	14,046	78,351
銷售成本	(42,731)	-	-	(1,996)	(116)	(44,843)	(4,572)	(49,415)
市場推廣及 發行開支	(5,606)	(96)	(15)	(74)	-	(5,791)	-	(5,791)
分類業績	<u>14,029</u>	<u>(96)</u>	<u>(15)</u>	<u>(178)</u>	<u>(69)</u>	13,671	9,474	23,145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 增加	10,220	-	-	-	-	10,220	-	10,220
分類為持作買賣之金融 資產之變現及未變現 溢利/(虧損)淨額	22,866	-	-	-	-	22,866	-	22,86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56,648	-	56,648
收購附屬公司 之折讓						-	15,498	15,498
被視為出售一間 聯營公司權益之 虧損						(49,744)	-	(49,744)
出售附屬公司權益之虧損						-	(45,471)	(45,471)
有關電影版權之已確認 之減值虧損						(16,850)	-	(16,850)
就商譽之已確認 減值虧損						(30,141)	-	(30,141)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之 可換股票據內含 之換股期權之公平 價值變動						(50)	-	(50)
未分類公司收入						12,883	5,078	17,961
未分類公司開支						(59,162)	(46,776)	(105,938)
除稅前虧損						(39,659)	(62,197)	(101,856)
稅項						(1,593)	(358)	(1,951)
年度虧損						<u>(41,252)</u>	<u>(62,555)</u>	<u>(103,807)</u>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表：

	持續經營業務					總額 千港元	已終止	綜合
	香港及澳門 千港元	中國 千港元	歐美 千港元	東南亞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經營業務 千港元	
營業額	129,936	8,783	1,093	11,532	1,433	152,777	-	152,777
銷售成本	(91,023)	(3,984)	(697)	(6,921)	(740)	(103,365)	-	(103,365)
市場推廣及發行 開支	(9,018)	(396)	(52)	(191)	(120)	(9,777)	-	(9,777)
分類業績	<u>29,895</u>	<u>4,403</u>	<u>344</u>	<u>4,420</u>	<u>573</u>	39,635	-	39,635
就應收可換股票據 回撥之減值虧損	10,000	-	-	-	-	10,000	-	10,000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 增加	2,880	-	-	-	-	2,880	-	2,880
分類為持作買賣之金融 資產之變現及未變現 溢利/(虧損)淨額	(16,256)	-	-	-	-	(16,256)	-	(16,25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被視為出售一間聯營 公司權益之溢利						(9,796)	-	(9,796)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 之溢利						62,582	-	62,582
於聯營公司 之投資有關之 確認減值虧損						21,400	-	21,400
未分類公司收入						(32,565)	-	(32,565)
未分類公司開支						12,750	-	12,750
						(51,861)	-	(51,861)
除稅前溢利						38,769	-	38,769
稅項						(1,918)	-	(1,918)
年度溢利						<u>36,851</u>	<u>-</u>	<u>36,851</u>

由於本集團超過90%之資產乃位於香港及澳門，因此並無呈列按地區分類之分類資產、添置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及分類負債之賬面值之分析。

業務分類

該等分類之各主要產品及服務如下：

電影發行 — 製作及發行電影及電視連續劇

酒店服務 — 於澳門提供酒店服務

於財務年度，董事會宣佈一項出售酒店服務業務之計劃。

有關該等業務之分類資料呈報如下。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表：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綜合 千港元
	電影發行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酒店服務 千港元	
營業額					
海外銷售	58,970	5,335	64,305	14,046	78,351
分類間銷售	—	—	—	—	—
總額	<u>58,970</u>	<u>5,335</u>	<u>64,305</u>	<u>14,046</u>	<u>78,351</u>
分類業績	<u>8,336</u>	<u>5,335</u>	13,671	9,474	23,145
未分類公司收入			45,969	20,576	66,545
未分類公司開支			(155,947)	(92,247)	(248,194)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56,648	—	56,648
除稅前虧損			(39,659)	(62,197)	(101,856)
稅項			(1,593)	(358)	(1,951)
年度虧損			<u>(41,252)</u>	<u>(62,555)</u>	<u>(103,807)</u>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綜合 千港元
	電影發行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酒店服務 千港元	
資產					
分類資產	<u>742,326</u>	<u>3,057</u>	745,383	1,187,072	1,932,455
於聯營公司權益			375,148	—	375,148
綜合總資產			<u>1,120,531</u>	<u>1,187,072</u>	<u>2,307,603</u>
負債					
分類負債／ 綜合負債總額	<u>81,977</u>	<u>16,069</u>	<u>98,046</u>	<u>1,034,096</u>	<u>1,132,142</u>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其他資料：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綜合 千港元
	電影發行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酒店服務 千港元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	(2,891)	-	(2,891)	(5,551)	(8,442)
租賃土地權益攤銷	(165)	-	(165)	(15,259)	(15,424)
有關電影版權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16,850)	-	(16,850)	-	(16,850)
有關商譽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30,141)	-	(30,141)	-	(30,141)
	<u>(39,947)</u>	<u>-</u>	<u>(39,947)</u>	<u>(15,259)</u>	<u>(55,206)</u>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表：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綜合 千港元
	電影發行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酒店服務 千港元	
營業額					
海外銷售	145,881	6,896	152,777	-	152,777
分類間銷售	-	-	-	-	-
	<u>145,881</u>	<u>6,896</u>	<u>152,777</u>	<u>-</u>	<u>152,777</u>
總額	<u>145,881</u>	<u>6,896</u>	<u>152,777</u>	<u>-</u>	<u>152,777</u>
分類業績	<u>34,119</u>	<u>5,516</u>	39,635	-	39,635
未分類公司收入			109,612	-	109,612
未分類公司開支			(100,682)	-	(100,682)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9,796)	-	(9,796)
除稅前溢利			38,769	-	38,769
稅項			(1,918)	-	(1,918)
年度溢利			<u>36,851</u>	<u>-</u>	<u>36,851</u>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綜合 千港元
	電影發行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酒店服務 千港元	
資產					
分類資產	<u>586,491</u>	<u>4,433</u>	590,924	-	590,924
於聯營公司權益			<u>198,113</u>	-	<u>198,113</u>
綜合總資產			<u>789,037</u>	-	<u>789,037</u>
負債					
分類負債／綜合負債總額	<u>75,598</u>	<u>17,230</u>	<u>92,828</u>	-	<u>92,828</u>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其他資料：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綜合 千港元
	電影發行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酒店服務 千港元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	(6,294)	-	(6,294)	-	(6,294)
租賃土地權益攤銷	<u>(286)</u>	<u>-</u>	<u>(286)</u>	<u>-</u>	<u>(286)</u>

3. 營業額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綜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發行費收入	10,285	52,833	-	-	10,285	52,833
銷售電影版權	48,672	92,976	-	-	48,672	92,976
銷售錄影帶產品	13	72	-	-	13	72
服務收入	300	1,790	-	-	300	1,790
製作費收入	5,035	5,106	-	-	5,035	5,106
酒店業務收入	-	-	14,046	-	14,046	-
	<u>64,305</u>	<u>152,777</u>	<u>14,046</u>	<u>-</u>	<u>78,351</u>	<u>152,777</u>

4. 其他收益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綜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3,587	2,763	-	-	3,587	2,763
應收貸款利息收入	-	218	-	-	-	218
應收可換股票據利息收入	228	520	-	-	228	520
租金收入	240	315	-	-	240	315
應收聯營公司管理費收入	4,860	4,860	-	-	4,860	4,860
其他利息收入	82	102	-	-	82	102
股息收入	79	290	-	-	79	290
	<u>9,076</u>	<u>9,068</u>	<u>-</u>	<u>-</u>	<u>9,076</u>	<u>9,068</u>

5. 其他收入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綜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之撥回	-	5	-	-	-	5
其他應收賬款減值虧損 之撥回	-	763	-	-	-	763
贖回可換股債券之溢利	2,315	-	-	-	2,315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 之溢利	20	973	87	-	107	973
出售投資物業之溢利	-	1,810	-	-	-	1,810
其他	1,472	131	4,991	-	6,463	131
	<u>3,807</u>	<u>3,682</u>	<u>5,078</u>	<u>-</u>	<u>8,885</u>	<u>3,682</u>

6. 年度(虧損)/溢利

年度(虧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綜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電影版權(包括銷售 成本)攤銷	43,747	100,850	-	-	43,747	100,850
核數師酬金	605	606	28	-	633	606
存貨成本(包括銷售成本)	6	33	-	-	6	33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2,891	6,294	5,551	-	8,442	6,294
租賃土地權益攤銷	165	286	15,259	-	15,424	286
外匯虧損淨額	1,109	1,095	-	-	1,109	1,095
有關租賃物業之經營 租約租金	1,431	2,286	2,213	-	3,644	2,286
僱員福利開支	33,381	26,285	3,604	-	36,985	26,285

7. 稅項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綜合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稅項支銷如下：						
本期稅項：						
其他司法權區						
之稅項：						
本年度撥備	15	30	-	-	15	30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358	-	358	-
	<u>15</u>	<u>30</u>	<u>358</u>	<u>-</u>	<u>373</u>	<u>30</u>
遞延稅項：						
本年度撥備	1,578	504	-	-	1,578	504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1,384	-	-	-	1,384
	<u>1,578</u>	<u>1,888</u>	<u>-</u>	<u>-</u>	<u>1,578</u>	<u>1,888</u>
	<u><u>1,593</u></u>	<u><u>1,918</u></u>	<u><u>358</u></u>	<u><u>-</u></u>	<u><u>1,951</u></u>	<u><u>1,918</u></u>

由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均無任何源自香港之應課稅溢利或該等應課稅溢利已全數計入承前估計稅項虧損，故並無就此兩年度之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按有關司法權區之通行稅率計算。

8.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本公司與豐采多媒體集團有限公司（「豐采」）及豐采全資附屬公司Legend Rich Limited訂立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出售及／或促使出售Exceptional Gain Profits Limited（「Exceptional Gain」）全部已發行股本及於協議訂立日期Exceptional Gain應付本公司之銷售款貸約409,222,000港元，總代價為447,000,000港元（「建議出售事項」）。Exceptional Gain乃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持有本集團經營酒店業務之附屬公司Kingsway Hotel Limited（「KHL」）之50%權益。本公司董事相信，KHL之價值將得以較佳實現及反映於豐采，概豐采可奠定本身於酒店及旅遊服務業與大中華地區連鎖式酒店之品牌。建議出售事項已獲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經本公司股東批准，預計將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完成。因此，Exceptional Gain為首集團之所有業績、資產及負債（即酒店服務業務）分類為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計入綜合收入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內之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綜合業績及現金流量如下：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營業額	14,046	—
銷售成本	(4,572)	—
毛利	9,474	—
其他收入	5,078	—
行政開支	(36,108)	—
經營虧損	(21,556)	—
融資成本	(10,668)	—
購入聯營公司權益之折讓	15,498	—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45,471)	—
除稅前虧損	(62,197)	—
稅項	(358)	—
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u>(62,555)</u>	<u>—</u>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現金流量		

9. 每股(虧損)/盈利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經重列)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之本公司權益 持有人應佔(虧損)/盈利	<u>(92,547)</u>	<u>36,880</u>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加權平均 普通股數目	1,391,593,273	606,671,079
潛在普通股之攤薄影響： 購股權	<u>—</u>	<u>12,203,820</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之加權平均 普通股數目	<u>1,391,593,273</u>	<u>618,874,899</u>

由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每股0.20港元價格供股發行843,769,024股供股股份，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所採納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已經調整及重列。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所採納之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盈利	(92,547)	36,880
減：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度虧損	<u>62,555</u>	<u>—</u>
就計算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盈利之(虧損)/盈利	<u>(29,992)</u>	<u>36,880</u>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所採用之分母與上文詳述者相同。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

根據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度虧損62,555,000港元(二零零六年：零)及上文詳述有關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之分母計算，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每股0.04港元(二零零六年：零)。

計算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有關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年內本公司已有之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原因是其轉換將使每股虧損減少，故具有反攤薄效應。

計算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有關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於該年內本公司已有若干尚未行使購股權及可換股票據獲行使，原因是其獲行使將使每股盈利上升，故具有反攤薄效應。

10. 貿易應收賬款

給予客戶之賒賬期為30至90日不等。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采藝多媒體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0至30日	12	—
	<u>12</u>	<u>—</u>
其他		
0至30日	885	683
31至60日	2,784	575
61至90日	224	826
91至180日	151	373
超過180日	51,644	9,595
	<u>55,688</u>	<u>12,052</u>
減：貿易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	<u>(4,034)</u>	<u>(4,036)</u>
	<u>51,654</u>	<u>8,016</u>
總計	<u><u>51,666</u></u>	<u><u>8,016</u></u>
已到期但未減值之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61至90日	224	826
超過90日	47,761	5,932
	<u>47,985</u>	<u>6,758</u>
總計	<u><u>47,985</u></u>	<u><u>6,758</u></u>

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結餘包括賬面值總額約為47,985,000港元(二零零六年：6,758,000港元)之債務，該債務已於報告日到期，惟本集團並無就此作出減值虧損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在釐定貿易應收賬款之可收回程度時，本公司董事會考慮貿易應收賬款之信貸質素自初步受出日期直至申報日之任何變動。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須對貿易應收賬款作減值撥備至其可收回價值，並相信毋須就超出呆賬撥備之差額進一步作出信貸撥備。

11. 貿易應付賬款

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0至30日	2,980	1,523
31至60日	1,174	839
61至90日	5	1,923
91至180日	167	2,450
超過180日	13,295	11,575
	<u>17,621</u>	<u>18,310</u>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息(二零零六年：無)。

管理層論述及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減少58%至約64,305,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52,777,000港元)。在營業額中，58,970,000港元或92%來自電影發行業務及出售電影版權及5,335,000港元或8%來自後期製作服務及其他服務收入。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經營虧損及年度虧損分別約為44,354,000港元及41,252,000港元，而去年之經營溢利及年度溢利分別為10,640,000港元及36,851,000港元。現年度虧損狀況主要因為電影版權及商譽確認減值虧損所致。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度虧損約為62,555,000港元。由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起，Kingsway Hotel Limited(「KHL」)成為本集團附屬公司，本集團已自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起將KHL之業績綜合計入本集團業績內。KHL之主要資產為金域酒店。該酒店為位於澳門之一間三星級酒店，合共有383個客房。金域酒店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底起已停止營業，目前正翻新成為一間豪華精品酒店。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本公司訂立一項協議出售其於Exceptional Gain Profits Limited(「Exceptional Gain」)之全部權益予豐采多媒體集團有限公司(「豐采」)(「建議出售事項」)。Exceptional Gain之主要資產為於KHL之權益。建議出售事項已獲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四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經本公司股東批准，預計將於二零零八年五月完成。因此，包括酒店業務之Exceptional Gain業績資產及負債已分類為本集團之已終止經營業務。本集團已分佔酒店業務虧損總額約62,555,000港元，該虧損包括年度虧損約32,583,000港元及出售於KHL之權益虧損45,471,000港元以及收購附屬公司之折讓所確認溢利15,498,000港元。董事認為，已終止經營業務虧損預計可在來年完成建議出售事項後得以彌補。誠如本公司二零零七年十月九日刊發之通函所述，倘若假設建議出售事項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完成，本集團估計可確認出售溢利約71,992,000港元。此溢利將會於建議出售事項之實際完成時有所差別。

業務回顧

年內，鑒於近年娛樂行業(尤其是華語電影)疲弱之市況，本集團於市場只推出兩套新電影。於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三日，一百年電影有限公司、中國星影畫有限公司及思維娛樂有限公司(「賣方」)(均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本公司及Fortune Star Entertainment (HK) Limited(「Fortune Star」)訂立契據。據此，Fortune Star已同意向賣方收購100套電影之永久及全世界之版權、所有權及權益，總代價為18,000,000美元(可予調整)。部份收入已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收入表記錄入賬，其餘則於本年度內之收入表內記錄入賬。

於二零零七年，香港及澳門之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營業額及分類溢利分別為62,366,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29,936,000港元)及14,029,000港元(二零零六年：29,895,000港元)。營業額主要包括電影發行、電影之後期製作費收入及出售電影版權予Fortune Star。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市場推廣及分銷費用為5,791,000港元，較去年同期9,777,000港元減少41%。

來自香港及澳門之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營業額及分類溢利分別為14,046,000港元及9,474,000港元，主要包括於澳門酒店業務。

為保持於市場上之競爭力，本集團多年來一直定期檢討其成本架構，並實行審慎之成本政策措施，因而使行政開支維持於合理水平。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行政開支增至39,343,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38,309,000港元輕微增加3%。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總額約為2,307,603,000港元，而流動資產淨額則為678,571,000港元，即流動比率1.6(二零零六年：5.4)。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總額約為22,735,000港元(二零零六年：89,347,000港元)。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借貸總額為10,941,000港元，包括一項銀行按揭貸款(以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作抵押、年息按最優惠利率減2.5厘計息，並須分73期每月償還)。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KHL之銀行信貸總額為650,000,000港元，已支取其中596,516,000港元(包括銀行貸款450,000,000港元及銀行透支146,516,000港元)。於結算日，該等銀行借貸列作與分類為持作銷售之資產有關之酒店業務負債。本集團於年內之資本負債比率以債項總額10,941,000港元對股東資金1,174,133,000港元計算，仍屬偏低。以本集團之借貸總額除以股東資金之基準計算，資本負債比率為1%。

由於本集團大部份交易、資產與負債均以港元及美元計值，故認為匯率波動風險甚低，並認為無需任何對沖活動。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十九日，本公司與Improvemany International Limited、Better Talent Limited及Aceyard Investments Limited（「認購人」）訂立三份認購協議，據此認購人有條件同意認購及支付將由本公司按面值95%之發行價發行本金面值總額為168,500,000港元於二零一二年到期零票息無抵押可換股債券（「公司債券」）。公司債券之初步換股價為每股換股股份0.32港元（可予調整）。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59,000,000港元，已用作收購KHL。公司債券已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八日發行。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64,000,000港元之公司債券已按換股價0.32港元轉換為200,000,000股股份及10,000,000港元之公司債券已按換股價0.315港元（於調整後）轉換為31,746,031股股份，而其餘94,500,000港元之公司債券已按換股價0.314港元（於調整後）轉換為300,955,410股股份。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二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Classical Statue Limited（「Classical」）與采藝多媒體控股有限公司（前稱「銀河映像控股有限公司」）（「采藝」）訂立認購協議。采藝為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根據協議，Classical有條件同意認購由采藝按發行價22,500,000港元所發行本金總額25,000,000港元之二零一二年到期零票息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之換股價初步為每股采藝股份0.33港元（可予調整）。可換股債券已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五日發行。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五日，由於本金額24,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已轉換，72,727,272股采藝股份（相等於采藝已發行股本約29.17%）已配發及發行。采藝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五日起已成為本公司之聯營公司。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一間擁有放債人牌照之財務公司訂立貸款協議，以取得定期貸款55,000,000港元（「貸款」），貸款期間由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八日起至二零零七年四月十八日止，利率為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所報最優惠利率加年息3厘，以供撥付完成KHL收購事項。貸款已於二零零七年四月十八日償還。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按悉數包銷基準以每股股份0.37港元之價格向獨立投資者配售合共124,900,000股新股份。根據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二十三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本公司董事之一般授權，本公司發行124,900,000股新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約44,800,000港元已計劃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於同日，本公司與該配售代理訂立另一份配售協議，並已有條件同意按悉數包銷基準以每股股份0.37港元之價格向獨立投資者配售合共81,100,000股新股份。發行81,100,000股新股份已獲得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所得款項淨額約29,200,000港元已計劃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四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按悉數包銷基準以每股股份0.40港元之價格向獨立投資者配售合共165,905,000股新股份。根據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八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授予本公司董事之一般授權，165,905,000股新股份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五日發行。所得款項淨額約64,600,000港元已計劃用作本集團之一般營運資金。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日，澳門一間持牌銀行同意向本公司附屬公司KHL授予定期貸款450,000,000港元及透支信貸200,000,000港元。定期貸款及透支信貸以金域酒店所持物業之第一法定押記作抵押，年息分別按最優惠利率減2厘及1厘計息。定期貸款須分18期連續每個季度均等償還25,000,000港元，首期還款將於首次提供貸款日期後第九個月開始。透支信貸乃按要求時償還。於二零零七年七月底已支取定期貸款400,000,000港元，本集團已動用其中200,000,000港元撥資收購Best Mind International Inc.。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日，本集團公佈已按照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八日每持有兩股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之比例以認購價每股0.20元之價格發行不少於843,769,024股及不多於940,393,799股供股股份。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約162,600,000港元已計劃用作收購Best Mind International Inc.。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五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按悉數包銷基準以每股股份0.21港元之價格向獨立投資者配售合共274,790,000股新股份。根據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授予本公司董事之一般授

權，274,790,000股新股份已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八日發行。所得款項淨額約56,200,000港元已計劃用作收購Best Mind International Inc.之部份付款。

於同日，本公司與該配售代理訂立另一份配售協議，並已有條件同意按盡量包銷基準以每股股份0.21港元之價格向獨立投資者配售合共最多5,000,000,000股新股份（「第二組配售事項」）。第二組配售事項已獲得本公司股東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二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一日，第二組配售事項訂約各方訂立一項修訂契約，以延長截止日期至批准修訂契約之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日期起計三個月（即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四日）及將第二組配售事項之配售價由每股股份0.21港元改為每股股份0.12港元。所得款項淨額約1,023,500,000港元將由本集團用作撥資日後收購澳門博彩業務之代價。第二組配售事項已於截止日期（即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四日）終止。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一日，本集團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並已有條件同意按悉數包銷基準以每股股份0.12港元之價格向獨立投資者配售合共1,400,000,000股新股份。根據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四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授予本公司董事之一般授權，1,400,000,000股新股份已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九日發行。所得款項淨額約163,500,000港元已計劃用作收購Best Mind International Inc.。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若干購股權持有人行使其購股權，分別以行使價每股股份0.242港元合共認購32,985,000股股份、以行使價每股股份0.277港元合共認購26,800,000股股份、以行使價每股股份0.42港元合共認購5,900,000股股份及以行使價每股股份0.277港元合共認購12,600,000股份。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1,374,000港元。

於結算日後，本公司董事會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六日公佈，本公司擬向本公司股東提呈批准一項涉及本公司資本重組之計劃，包括：(i)每10股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合併為一股本公司之合併股份（「合併股份」）；(ii)資本削減，所有已發行及未發行合併股份面值由每股0.50港元削減至每股0.05港元；及(iii)註銷股份溢價賬，註銷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股份溢價賬全部款額1,356,449,856.32港元，並注入本公司之實繳盈餘賬，本公司實繳盈餘賬中約864,665,000港元將應用作抵銷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累計虧損。

聯營公司

豐采多媒體集團有限公司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豐采多媒體及其附屬公司（「豐采集團」）擁有約29.90%之股本權益。豐采集團之主要業務為電影發行、轉授電影版權、證券投資及物業投資。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豐采集團之資產淨值約為1,046,08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豐采集團之營業額及純利分別約為38,739,000港元及25,694,000港元。因此，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佔純利約14,543,000港元。計及視為出售聯營公司權益之虧損49,744,000港元及收購聯營公司權益之折讓40,100,000港元後，本集團錄得來自豐采集團之業績溢利總額約4,899,000港元。

采藝多媒體控股有限公司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采藝擁有約25.74%之股本權益。采藝及其附屬公司（「采藝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提供電影製作服務、製作電視劇、投資於電影製作及全球電影發行。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采藝集團之資產淨值約為65,658,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采藝集團之營業額及純利分別約為22,813,000港元及7,121,000港元。因此，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佔溢利淨額約6,415,000港元。

Together Again Limited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以Together Again Limited 為首之集團（「TAL集團」）之49%股本權益，該公司乃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間接持有一間於美國場外電子交易板買賣之美國公眾公司China Entertainment Group, Inc.之85%股本權益。TAL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提供藝人管理服務。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TAL集團之負債淨額為7,945,000港元。TAL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及虧損分別為17,403,000港元及16,954,000港元。因此，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應佔虧損4,410,000港元。

出售EXCEPTIONAL GAIN PROFITS LIMITED及KINGSWAY HOTEL LIMITED之溢利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一日，本公司與本集團聯營公司豐采之全資附屬公司Legend Rich Limited及豐采訂立買賣協議，內容有關按總代價447,000,000 港元出售Exceptional Gain已發行股本之100%及相關銷售貸款。Exceptional Gain 為間接持有KHL50%權益之投資控股公司。於建議出售事項完成後，KHL將不再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本公司董事相信，建議出售事項將提供本集團及豐采有效分配彼等資源之機會，及避免重複資源，原因為豐采已擁有酒店及物業管理之適當專長及資源，而金域酒店之價值將得以較佳實現及反映於豐采，概豐采可藉建議出售事項奠定本身於酒店及旅遊服務業之品牌，從而對本集團於豐采之投資回報帶來正面影響。誠如本公司二零零七年十月九日刊發之通函所述，倘若假設建議出售事項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完成，本集團估計可確認出售溢利約71,992,000港元。

收購BEST MIND INTERNATIONAL INC.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六日，本公司就收購Best Mind International Inc. (「Best Mind」) 之51%已發行股本訂立收購協議 (「初步收購事項」)，總代價為538,000,000港元，其中300,000,000港元以現金支付、196,000,000港元以按初步轉換價每股0.30港元發行本公司5厘息無抵押可換股票據予以支付及餘款42,000,000港元以配發及發行140,000,000股入賬列為繳足股份予以支付。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五日，本公司就收購Best Mind之餘下49%已發行股本訂立買賣協議 (連同初步收購事項，「收購事項」)，總代價為516,900,000港元，其中300,000,000港元以現金支付、188,000,000港元以按初步轉換價每股0.30港元發行5厘息無抵押可換股票據予以支付及餘款28,900,000港元以配發及發行96,333,333股入賬列為繳足股份予以支付。

Best Mind已與Ocho Sociedade Unipessoal Limitada (「Ocho」，為從事博彩推廣業務之澳門公司) 訂立溢利協議，以收購Ocho及／或其客戶在Ocho於澳門新葡京娛樂場經營之其中一個VIP博彩房間所產生之累計營業額之0.4%。收購協議之擔保人及Ocho之實益擁有人吳卓徽先生已向Best Mind擔保，Best Mind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七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及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八月十六日期間收取之溢利將分別不少於264,000,000港元及120,000,000港元。鑑於現時興旺之澳門經濟及澳門博彩業務前景，本公司董事相信此收購將擴闊本集團

之收入來源及為本集團帶來穩定之收入流量。有關收購事項之詳情，請參閱分別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七年十月十日發表之公佈。

收購事項已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八日完成。Best Mind於二零零八年四月成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並開始帶來現金溢利。

僱員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48名員工（二零零六年：51名員工）。董事相信，其優秀員工乃本集團維持聲譽及改善盈利能力之單一最重要元素。員工之酬金乃根據彼等之工作表現、專業經驗及當時之行業慣例而釐定。除基本薪金、公積金、醫療計劃及酌情花紅外，若干員工更可按個別表現評估獲授購股權。

前景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致力製作高質素電影，並同時嚴格控制資本投資及管理效率。本集團對澳門經濟充滿信心。有關Best Mind之收購事項已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完成。根據收購事項之條款，本集團於首兩個年度將收取不少於364,000,000港元保證溢利。此項新業務將擴闊本集團收入來源，並為本集團提供穩定現金收入。於二零零八年四月所收取之現金溢利鞏固了本集團對Best Mind之信心。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增加於豐采及采藝之長遠投資；預計有關長遠投資將在不遠將來為本集團帶來正面貢獻。

購買、出售及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董事會負責確保維持高質素之企業管治，並對股東負責。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原則，並遵循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事項除外：

根據守則之A.4.1守則條文，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然而，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並無指定任期，而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條文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流退任及接受重新選舉。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不比守則所訂者寬鬆。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行守則及偏離守則內若干守則條文的資料，載於本公司二零零七年年報內「企業管治報告」一節，該二零零七年年報將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三十日或之前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賬目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由全部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洪祖星先生、何偉志先生及梁學文先生組成。何偉志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之主席。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項(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採納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準則。標準守則亦適用於本集團其他指定高級管理人員。

刊登年報

本公司二零零七年年報將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三十日或之前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刊登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向華強

香港，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於本通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向華強先生、陳明英女士及李玉嫦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洪祖星先生、何偉志先生及梁學文先生。